

# 关于 2025 年度第二批入选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库项目的公告

按照《宁夏回族自治区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管理办法》(宁自然资发〔2023〕4号)及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库入库指南》(宁自然资发〔2024〕121号)要求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联合财政厅对我区2025年度第二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开展入库审查，经审查论证，确定本次符合入库条件项目共5个，现予以公告。

请各申报单位高度重视，按照相关要求尽快完成入库项目备案工作，并做好竞争性评审准备；未入库项目严格按照专家论证意见及负面清单审查结论修改完善，可参加下一批入库审查。

附件：2025年度第二批入选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库项目清单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 
2025年4月2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## 2025 年度第二批入选

# 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储备库项目清单

序号	地级市	实施主体	项目名称
1	银川市	兴庆区人民政府	银川市兴庆区通贵乡国土综合整治项目
2			银川市兴庆区大新镇燕鸽村土地整治项目
3	石嘴山市	惠农区人民政府	石嘴山监狱及农牧场农用地整治项目
4	吴忠市	盐池县人民政府	盐池县冯记沟乡 2025 年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
5	固原市	原州区人民政府	原州区张易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大店村示范村项目(2025 年度)

---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9 日印发